

历史学家写的新闻

——读陈翰笙写于六十年前的

《三月十八日惨案目击记》

· 肖 琪 ·

佳篇赏析



人们常把新闻记者称为历史的见证人，因为他们记述亲闻亲见的重要新闻事件的作品，都是历史学家研究和撰写历史的素材。正由于历史学家是通过占有历史的原始资料，包括大量新闻资料进行研究的，人们印象中的历史学家，似乎都是钻故书堆的学究。

事实却并非完全如此。我国有些史学家，不但写历史，并且写新闻。今年已九十高龄的世界著名历史学家——我们无锡人的老乡亲陈翰笙，他在六十年前写的《三月十八日惨案目击记》就是历史学家写新闻的一个范例。

陈翰笙于一九二五年从美、德两国学成归来之后，入北京大学任历史学教授，并由李大钊同志引导走上了革命道路。震惊中外的段祺瑞执政府屠杀爱国民众惨案发生的那天，陈翰笙是作为一名爱国教授去参加示威游行的。可是事后，却以惨案目击者的身份，写出了较某些新闻记者更为正确、生动、鲜明的新闻通讯——《三月十八日惨案目击记》。

这篇报道完全以事实说话。时间、地点、人数等等，一一交代得清清楚楚，使读者无从置疑。报道中列举的事实，都不是可有可无的，而是为了揭露三·一八惨案真相而精心选择的。如导语之后第一节中的“警察监督李鸣钟已来函声明愿保护群众”，执政府派来的贾德耀向众说：“卫兵杀伤代表，总

理心极不安，特派鄙人前来道歉”，以及第二节中的“汽车去，军队来。逼近一看，号衣上还是‘府卫’二字”，“国务院前面场上府卫兵至少三百”，“个个有德国式手枪及大刀，……刀提在右手”……。这些事实，揭露了三·一八大屠杀不仅是预谋的，并且执政府是极其阴险地把爱国民众骗上死地的。

在运用事实进行报道时，陈翰笙十分注意细节的生动描写，这些细节也都不是可有可无的。如正文第三节中的“西面有四、五十人，所携旗帜都是木杆做的。东面多中学校学生，手中连木杆的旗帜也没有”。这是证明爱国民众进行的完全是和平请愿。紧接着，作者写道：“谁知道卫兵不待报告完毕就要开枪。”“……忽闻笛声，笛声未完，卫兵举枪。正在举枪，群众已逃，逃未十步，枪声砰磅。我闻枪声，立即伏地，枪声甫毕，我即见血溅满地。我所听见的枪声，都是排枪声。”这段描述，节奏急骤，使人如临事变突起的现场，并更加清楚地看出大屠杀是有计划、有组织、有指挥地发生的。以后的场景，更加惨不忍睹。作者写道：“见卫队入铁门内从栏杆后任意射击。照壁下有女子中弹仰卧。西南操坪的‘丘八’出来用关刀（非大刀队的大刀，乃如关公所用的‘青龙偃月’刀）刺入女身，向空中高举再猛力抛掷！于是该女尸落在一丈远的地方。东南马圈内哭声很高。卫兵的手枪声更高”……。

在整篇通讯中，陈翰笙没有直接发表任何评论。然而，通讯自始至终显示了作者鲜明的立场。他用事实显示，民众是怀着维护国家利益的真诚愿望而集会游行的，是守法和有秩序的和平行动。甚至在军警发起屠杀时，他们也只是逃避而未反抗。作者鲜明地表明了他的见解：被屠杀的民众是爱国的，善良的、无辜的。同时，作者又用事实显示，执政当局的阴谋是整套

的，手段是残暴的，令人发指。特别文末的一句话：“闻某医生报告，卫队所用子弹乃开花子弹。这也许是从前日本供给他们的。”更是既把执政当局必欲置爱国民众于死地的狰狞嘴脸揭露无遗，并且把处于段祺瑞幕后的日本主子的狐狸尾巴也拎了出来。

这篇通讯，结构严谨，前后呼应，毫无闲笔。如前面记述看到了刘和珍在队伍中，后面交代了刘和珍也死于国务院的东口。前面记述“有个小小草坪，几个拿关刀的军人在那里练习拳术，”后面则把“用关刀刺入女身，向空中高举再猛抛”的罪行，予以揭露。

这篇通讯，在事过六十年后，已成为宝贵的历史资料了。但陈翰笙正确、生动、鲜明地记录下这一历史事件的经验，仍然是值得我们新闻工作者学习的。

附： 三月十八日惨案目击记

·陈翰笙·

……（按：第一节为导语，叙述继三月十七日执政府总理段祺瑞的卫队杀伤要求驳复八国通谍的民众团体请愿代表之后，又于三月十八日在执政府前开枪击毙无辜人民五十一人，伤百余人的概况。以下为正文。原文较长，有删节。）

十八日早晨报载北京一百八十余团体的公启，要召集国民大会，表示反抗八国通谍。午前十点半钟我赶到天安门时，约有三千余人环立讲台前面，台上有两条白布。一书“反对八国最后通谍国民大会”；一书“反对八国最后通谍大示威”。主席徐谦报告开会意义后……，有代表报告昨日与府卫兵冲突的情形。

报告毕台上人向众谓警察总督李鸣钟已来函声明愿保护群众。……此时贾德耀的代表潘某登台向众说：“卫兵鸣杀伤代表，总理心极不安，特派鄙人前来道歉。”台下人声嘈杂，对潘表示不满。潘说话不及三分钟即退去。于是大会通过议案六条：一、电促全国国民一致反抗八国；二、电请世界弱小民族一致反对帝国主义；三、请政府严驳八国最后通牒……。散会时主席宣告游行示威，声明先赴国务院。

各团体高揭旗帜，排队东行……。我沿途散发反抗八国通牒的传单，遇着许多学生。以前我在女师大授课，认识刘和珍女士，此时看见她也在队伍中。传单发完我追过游行的队伍……，比群众先到国务院。只见一辆一辆的汽车向西开去，大概是阁员散避了。汽车去，军队来，逼近一看，号衣上还是“府卫”二字。国务院前面场上府卫兵至少三百，分三队排列。西面一排个个有德国式手枪及大刀，……刀提在右手。东边一排都有步枪……。当中一队人数最多，也携着步枪，并且军帽早就扣在面上。场的东西口还有许多卫兵和警察，……场西南有个小小草坪，几个拿关刀的军人在那里练习拳术……。

将近下午一点钟……，游行队伍进国务院东口。……西面有四、五十工人，所携旗帜都是木杆做的。东面多中学校学生，手中连木杆的旗帜也没有，群众呼口号，反抗八国最后通牒，打倒帝国主义。……代表团为不得进国务院，正在向群众报告交涉的情形。……谁知道卫兵不待报告完结就要开枪。我以为若退出国务院，或可免去危险。思索未完，忽闻笛声。笛声未完，卫兵举枪。正在举枪，群众已逃。逃未十步，枪声砰磅。我闻枪声，立即伏地，枪声甫毕，我即见血溅满地。我所听见的枪声，都是排枪声，计共两次。我于是急向西滚，滚入停车场。向东窥，见卫队入铁门内从栏杆后任意射击，照壁下有女

子中弹仰卧。西南操坪的“丘八”出来用关刀（非大刀队的大刀，乃如关公所用的“青龙偃月”刀刺入女身，向空中高举再猛力抛掷！于是该女尸落在一丈远的地方。东南马圈内叫哭声很高。卫兵的手枪声更高。马圈中人向东口狂奔。沿墙逃难的人亦向东口拥挤。因避弹而卧地与力弱而倒地者一时堆积至五六层。灰衣的卫兵和黑衣的警察在东口乘机屠戮群众。木棍，长凳，刺刀，手枪，步枪，都是他们的武器。那时卫队放枪仿佛已有十分钟……，然而西口外还有散枪的声音。东口外有排枪的声音。枪声停了一刻钟我方从西口逃出。口有女尸横陈。头向门口，脚对卫队。我跑的时候，一阵阵火药气和血腥气几乎逼着使我不能好好呼吸。

西口外我见一卫兵抢劫一形似学生的青年的脚踏车，又一个卫兵抢劫一个邻近民妇。……沿途见有小贩中流弹倒卧人家门前的。……我向西走……回寓所后再赶到与我最近的医院。……好几个重伤的学生同住一个病室。……当晚阅报，知道中弹丧命者有二十六人。刘和珍女士也死于国务院的东口。十九日墙壁下与马圈中尚拖出尸身多具。据北大张经、李竞何两君言，彼等见警察记载运尸的数目已达五十一名。医院中因伤而亡者已达十人。闻某医生报告，卫队所用的子弹乃开花子弹。这也许是前日本供给他们的。

（原载 1926 年 3 月 27 日《现代评论》

第三卷第六十八期）